



2022年5月31日 星期二 zqsb@stcn.com (0755)83501750

证券代码:002195 证券简称:三三四五 公告编号:2022-033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发生,亦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集人: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4月28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22年5月30日(星期一)下午14:00在上海浦东新区绣川路998号上海皇廷国际大酒店三楼水晶厅召开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22)。

鉴于目前上海市仍处于疫情防控的关键时期,为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工作相关要求,保障股东、股东大会和其他参会人员的健康安全,同时依法保障股东合法权益,经慎重考虑,公司于2022年5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2021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地点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疫情防控期间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注意事项特别提示如下:基于上述疫情防控的有关要求,建议股东优先选择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2021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具体地点为上海市浦东新区绣川路998号上海皇廷国际大酒店三楼水晶厅,变更为“上海市浦东新区环科路555弄2号楼9楼会议室”,根据上海市新冠疫情防控政策的要求,本次股东大会存在无法设置现场会议的风险,为依法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次股东大会将同时设置线上接入会议的方式。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2021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地点暨疫情防控工作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2、表决方式:现场投票(线上接入会议的人员采用电子签名投票方式)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会议召开时间:现场会议时间为2022年5月30日下午14:00—16:00召开;网络投票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3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3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3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环科路555弄2号楼9楼会议室(根据上海市新冠疫情防控政策的要求,为依法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次股东大会同时设置了线上接入会议的方式)。

5、会议主持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宇先生主持。
会议的通知、公告分别于2022年4月30日、2022年5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关于变更2021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地点暨疫情防控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022-032)。

7、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66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773,379,31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93,089,665股(即占总股本5,724,847,663股扣除回购专用账户持有的131,757,998股后的股数)的比例为13.827408%。其中:

(1)现场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共计8人,代表股份数为743,405,59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13.291501%;
(2)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58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29,973,71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535906%;
网络投票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高级管理人员、律师列席会议。
8、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9、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支持实体经济若干措施的通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线上接入会议的人员采用电子签名投票方式)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二)表决结果如下:
1、表决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摘要;
同意股数769,552,39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99.505170%;反对股数3,508,13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453611%;弃权股数318,78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428799%。

2、表决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股数769,523,79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99.501472%;反对股数3,536,73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457309%;弃权股数318,78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42121%。

其中:中小股东代表同意股数124,300,41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97.013193%;反对股数3,508,1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2.738008%;弃权股数318,7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0.248799%。

3、表决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股数769,523,79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99.501472%;反对股数3,536,73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457309%;弃权股数318,78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42121%。

其中:中小股东代表同意股数124,271,81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96.990872%;反对股数3,536,7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2.760329%;弃权股数318,7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0.248799%。

4、表决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报告》;
同意股数769,552,39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99.505170%;反对股数3,508,13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453611%;弃权股数318,78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42121%。

其中:中小股东代表同意股数124,300,41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97.013193%;反对股数3,508,1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2.738008%;弃权股数318,7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0.248799%。

5、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的1份议案的议案》;
同意股数769,551,59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99.505066%;反对股数3,509,03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453728%;弃权股数318,68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41206%。

其中:中小股东代表同意股数124,299,61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97.01269%;反对股数3,509,0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2.738710%;弃权股数318,6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0.248721%。

6、表决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股数769,991,49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99.516946%;反对股数3,386,03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437823%;弃权股数1,78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00203%。

其中:中小股东代表同意股数124,739,51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97.355899%;反对股数3,386,0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2.642712%;弃权股数1,7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0.001389%。

6、表决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股数769,585,09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99.509398%;反对股数3,340,23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431901%;弃权股数453,98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58701%。

其中:中小股东代表同意股数124,333,11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97.038715%;反对股数3,340,2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2.606966%;弃权股数453,9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0.354319%。

7、表决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的1份议案的议案》;
同意股数747,496,50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96.653284%;反对股数25,717,32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3.325319%;弃权股数165,48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21379%。

其中:中小股东代表同意股数102,244,52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79.799152%;反对股数25,717,32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20.071606%;弃权股数165,4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0.129153%。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表决权通过。

8、表决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等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同意股数769,766,49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99.525353%;反对股数3,475,93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449448%;弃权股数136,88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17796%。

其中:中小股东代表同意股数124,514,51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97.180229%;反对股数3,475,9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2.712876%;弃权股数136,8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0.106831%。

9、表决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同意股数769,754,19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99.512633%;反对股数3,483,13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450379%;弃权股数141,98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18358%。

其中:中小股东代表同意股数124,502,21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97.170693%;反对股数3,483,1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2.718496%;弃权股数141,9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0.110812%。

10、表决通过了《关于选举陈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数769,869,39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99.546159%;反对股数3,324,93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436130%;弃权股数136,98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17712%。

其中:中小股东代表同意股数124,617,41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97.260603%;反对股数3,372,9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2.623488%;弃权股数136,9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0.106909%。

11、表决通过了《关于选举田玉柱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数769,829,09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99.540896%;反对股数3,413,63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441392%;弃权股数136,98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17712%。

其中:中小股东代表同意股数124,576,71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97.228383%;反对股数3,413,6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2.664253%;弃权股数136,9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0.106909%。

12、表决通过了《关于选举李健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数769,902,09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99.550387%;反对股数3,340,23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431901%;弃权股数136,98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17712%。

其中:中小股东代表同意股数124,650,11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97.286125%;反对股数3,340,2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2.606966%;弃权股数136,9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0.106909%。

13、表决通过了《关于选举李健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数769,902,09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99.550387%;反对股数3,340,23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431901%;弃权股数136,98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17712%。

其中:中小股东代表同意股数124,650,11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97.286125%;反对股数3,340,2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2.606966%;弃权股数136,9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0.106909%。

14、表决通过了《关于选举郑中巧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数769,828,69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99.540896%;反对股数3,413,63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441392%;弃权股数136,98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17712%。

其中:中小股东代表同意股数124,576,71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97.228383%;反对股数3,413,6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2.664253%;弃权股数136,9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0.106909%。

15、表决通过了《关于选举施健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同意股数769,380,09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99.482919%;反对股数3,862,23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499379%;弃权股数136,98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17712%。

其中:中小股东代表同意股数124,128,11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96.878177%;反对股数3,862,2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3.014373%;弃权股数136,9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0.106909%。

16、表决通过了《关于选举郑玉柱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同意股数769,828,69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99.540896%;反对股数3,413,63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441392%;弃权股数136,98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17712%。

其中:中小股东代表同意股数124,576,71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97.228383%;反对股数3,413,6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2.664253%;弃权股数136,9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0.106909%。

17、表决通过了《关于购买董事高聘责任险的议案》;
同意股数678,223,94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99.438779%;反对股数3,373,93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496474%;弃权股数453,88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66540%。

其中:中小股东代表同意股数124,299,51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97.012491%;反对股数3,373,9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2.632608%;弃权股数453,8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0.354241%。

持有公司股票、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回避股数合计为91,327,546股。

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就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支持实体经济若干措施的通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司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就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31日

证券代码:002195 证券简称:三三四五 公告编号:2022-034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5月30日,以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上海浦东新区环科路555弄2号楼9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5月2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审议董事7人,实际参加审议董事7人,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由全体董事共同推举陈宇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全体出席董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选举陈宇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简历详见附件)。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董事会选举产生的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简历详见附件):
战略委员会成员由董事陈宇先生、独立董事李慧中先生、职工董事邱俊祺先生担任,其中,陈宇先生担任战略委员会主任。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独立董事郑中巧先生、独立董事李健先生、董事陈宇先生担任,其中,郑中巧先生担任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

审计委员会成员由独立董事李健先生、独立董事郑中巧先生、职工董事黄国敏先生担任,其中,李健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
上述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选举陈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简历详见附件)。

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董事会续聘黄国敏先生、邱俊祺先生、何海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喻仕萍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上述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简历详见附件)。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刊登于同日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五、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董事会续聘邱俊祺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简历详见附件)。

邱俊祺先生的简历如下:
联系电话:021-64822345 传真号码:021-64822236
电子邮箱:stock@2345.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环科路555弄2号楼9楼
邮政编码:201210

《关于续聘网络财务部的公告》刊登于同日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六、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董事会聘任郑玉柱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简历详见附件)。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刊登于同日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特此公告。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31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陈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生,研究生学历,保荐代表人,分别于1999年、2002年毕业于上海复旦大学,获得经济学院学士及硕士学位。2002年8月至2014年7月,就职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中小企业融资部,历任高级经理、董事、执行董事、董事总经理。2014年11月起,任公司投资总监。2014年12月起任公司董事,2015年2月11日起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2016年5月18日起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截至目前,陈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8,898,039股,与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黄国敏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2007年毕业于河南财经政法大学,获得学士学位,曾任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管会计、上海新学美斐连瑞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14年进入上海二三四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部副经理,现任上海二三四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财务部副经理、财务中心负责人。上海二三四五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8月15日起任公司职工董事。2019年1月31日起至2022年5月30日任公司财务负责人,2019年8月15日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黄国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34,44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邱俊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特许认证会计师(ACCA),2009年毕业于上海立信会计学院,获得学士学位。2009年入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历任审计员、高级审计员、项目经理。2016年入职上海二三四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财务总监。截至目前,邱俊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494,967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李健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生,复旦大学会计学硕士,注册会计师、税务师、律师,持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先后就职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上海申迪律师事务所,上海股权托管交易中心,现任上海金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兼任安徽凤阳形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1月至27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李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郑中巧先生,中国国籍,1980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1999年9月至2003年7月就读于华东师范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取得学士学位;2007年9月至2008年9月就读于法国巴黎第六大学(皮埃尔·与玛丽—居里大学)统计学专业,取得硕士学位;2008年9月至2009年9月就读于法国埃夫里大学金融工程专业,取得硕士学位。2010年11月至2017年11月任职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银行总部高级经理;2016年11月至2017年8月任职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负责人;2017年12月至2018年5月任职于上海九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2018年6月至2020年8月任职于昆山岭屿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2020年9月至今任职于上海紫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2021年8月至今任职于浙江紫柏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

截至目前,郑中巧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李慧中先生,中国国籍,1951年10月出生,复旦大学经济学博士,复旦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复旦大学经济系系主任等。现任国家发改委价格咨询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服务贸易专家委员会委员、全国高价价格理论研究会副会长、上海市价格学(协)会副会长。2021年6月7日起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李慧中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何海峰先生,中国国籍,1979年生,研究生学历,2000年毕业于中国地质大学,获得管理学学士学位。2019年毕业于复旦大学,获得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上海二三四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上海)人力资源总监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兼办公室主任、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上海)人力资源总监等职务。2016年5月18日起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邱俊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494,967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李健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生,复旦大学会计学硕士,注册会计师、税务师、律师,持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先后就职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上海申迪律师事务所,上海股权托管交易中心,现任上海金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兼任安徽凤阳形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1月至27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李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郑中巧先生,中国国籍,1980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1999年9月至2003年7月就读于华东师范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取得学士学位;2007年9月至2008年9月就读于法国巴黎第六大学(皮埃尔·与玛丽—居里大学)统计学专业,取得硕士学位;2008年9月至2009年9月就读于法国埃夫里大学金融工程专业,取得硕士学位。2010年11月至2017年11月任职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银行总部高级经理;2016年11月至2017年8月任职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负责人;2017年12月至2018年5月任职于上海九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2018年6月至2020年8月任职于昆山岭屿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2020年9月至今任职于上海紫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2021年8月至今任职于浙江紫柏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

截至目前,郑中巧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李慧中先生,中国国籍,1951年10月出生,复旦大学经济学博士,复旦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复旦大学经济系系主任等。现任国家发改委价格咨询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服务贸易专家委员会委员、全国高价价格理论研究会副会长、上海市价格学(协)会副会长。2021年6月7日起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李慧中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何海峰先生,中国国籍,1979年生,研究生学历,2000年毕业于中国地质大学,获得管理学学士学位。2019年毕业于复旦大学,获得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上海二三四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上海)人力资源总监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兼办公室主任、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上海)人力资源总监等职务。2016年5月18日起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邱俊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494,967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李健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生,复旦大学会计学硕士,注册会计师、税务师、律师,持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先后就职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上海申迪律师事务所,上海股权托管交易中心,现任上海金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兼任安徽凤阳形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1月至27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李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郑中巧先生,中国国籍,1980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1999年9月至2003年7月就读于华东师范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取得学士学位;2007年9月至2008年9月就读于法国巴黎第六大学(皮埃尔·与玛丽—居里大学)统计学专业,取得硕士学位;2008年9月至2009年9月就读于法国埃夫里大学金融工程专业,取得硕士学位。2010年11月至2017年11月任职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银行总部高级经理;2016年11月至2017年8月任职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负责人;2017年12月至2018年5月任职于上海九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2018年6月至2020年8月任职于昆山岭屿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2020年9月至今任职于上海紫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2021年8月至今任职于浙江紫柏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

截至目前,郑中巧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李慧中先生,中国国籍,1951年10月出生,复旦大学经济学博士,复旦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复旦大学经济系系主任等。现任国家发改委价格咨询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服务贸易专家委员会委员、全国高价价格理论研究会副会长、上海市价格学(协)会副会长。2021年6月7日起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李慧中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